

天津市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宋平顺参与迫害法轮功的部分事实

2004年6月21日

简介

1999年4月20日前后发生在天津市的一系列诬蔑迫害法轮功事件最终导致了4.25法轮功学员北京信访办大请愿。这次请愿直接导致了江泽民一手发动的对法轮功修炼者的持续近五年的镇压。截至2004年6月21日，已经证实这场镇压直接导致986名法轮功学员被迫害致死。天津市证实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9名[1]。他们是白虹（女，53岁）、陈宝亮（男，66岁）、李淑敏（女，30多岁）、孟继祥（男，60岁）、王忆（男，46岁）、徐伟文（女，约40岁）、赵德文（女，50岁）、王增城（男，41岁）、张女士（名字待查）。除一人的死因尚在核实外，有证据表明8位死于警方酷刑虐待。天津市各个拘留所、看守所、劳教所对法轮功学员普遍实行酷刑和虐待，并强迫生产奴工产品[2]。在整个镇压法轮功期间担任天津市市委副书记、天津市政法委书记、天津市公安局长的宋平顺对此应负主要责任。



宋平顺，男，1945年7月生，河北深泽人。现任中共天津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天津市政协主席。1993年5月起任天津市副市长，市委政法委书记，市公安局局长，武警天津市总队第一政委。1998年5月起任中共天津市委副书记。2003年1月当选为天津市政协主席[3]。

宋平顺是中共天津市委迫害法轮功的主要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4, 5]。据明慧网报道来自中国大陆的消息，2001年初，天津市委召开会议，布置镇压法轮功的行动，会议由宋平顺主讲，传达中央办公厅的2号文件精神[5]。2003年5月10日，在天津市召开的有关“非典”期间全市社会稳定工作的政法系统领导干部会议上，宋平顺讲话强调了对法轮功的打击迫害[6]。2001年4月开始的全国范围的“严打整治”，从一开始就是以法轮功为主要打击对象的[7]。宋平顺积极布置指挥天津市的“严打整治”运动[8]并强调深入开展打击法轮功的专项斗争[9]。

宋平顺还到基层去视察指导对法轮功的迫害[10]，慰问在第一线对法轮功学员进行“洗脑”迫害的人员，并对“洗脑”作具体指导[11]。他还在天津市人大会议上发言[12]，在《法制日报》上撰文鼓吹打击法轮功和用“转化”来迫害法轮功学员[13]。

2004年1月16日，天津司法行政工作会议上对迫害法轮功的单位、监狱、劳教系统的集体和个人进行了表彰。宋平顺代表市委、市政府向受到表彰的集体和个人

表示祝贺和慰问[14]。他还多次参加反法轮功的大型展览并发表讲话攻击法轮功[15, 16]。

参考资料

1. 《明慧网》被迫害致死的法轮功学员省市分布。
<http://media.minghui.org/gb/d-stats/stats.html#2>
2. 《明慧网》2004年1月2日报道“天津市建新劳教所以奴工生产不洁食品”
3. 《新华社资料》中共天津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天津市政协主席。
1945年7月生，河北深泽人。1993年5月起任天津市副市长，市委政法委书记，市公安局局长，武警天津市总队第一政委。1998年5月至2002年4月任中共第七届天津市委副书记、市委常委。2002年4月当选为第八届中共天津市委常委、副书记。中共天津市政法委书记。2003年1月在政协天津市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上当选为天津市政协主席。
4. 《明慧网》2000年10月12日大陆综合消息。据可靠消息，近日天津市委书记张立昌召见市长李盛林，要求这次国庆节去北京的天津法轮功学员一律进行劳教。天津市主抓法轮功的是市委副书记兼公安局长宋平顺。
5. 《明慧网》2001年1月26日报道。天津市市委前不久召开会议，继续追随江泽民疯狂镇压法轮功，会上天津市委副书记宋平顺主讲，传达中央办公厅的2号文件精神，市委书记张立昌、市长李盛林、市委副书记房凤友、市委副书记刘丰岩分别在会上讲话支持镇压行动。天津市公安系统也召开会议，紧锣密鼓地安排邪恶的镇压行动。
6. 《北方网》2003年5月11日消息：昨天上午，天津市召开政法系统领导干部会议，对深入做好抗击“非典”期间全市社会稳定工作进行安排部署。天津市委副书记、市委政法委书记宋平顺出席并讲话。
7. 2002年3月25日罗干在中央政法委员会召开的全国深入开展“严打”整治斗争电视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8. 《北方网》消息：2001年8月15日下午，天津召开深入开展“严打”整治斗争工作会议，认真学习江泽民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分析当前工作形势，总结工作进展情况，交流经验，对扎实推进天津“严打”整治斗争作出安排部署。市委副书记、市委政法委书记宋平顺出席并讲话。
9. 《天津科技党建》根据《天津日报》报道。2002年9月11日，天津市委召开深化“严打”整治斗争，全力维护社会稳定，为党的十六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社会环境工作会议，对做好党的十六大期间安全保卫工作做出安排部署。天津市委副书记、市委政法委书记宋平顺出席并讲话。
10. 《天津日报》新闻-要闻-第1版-2002年10月23日。市委副书记、市委政法委书记宋平顺带领市委、市政府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到蓟县，检查贯彻落实中央、市委有关会议精神，……。
11. 《今晚报》2001年1月25日。……宋平顺一行还看望了坚守在法轮功教育转化工作第一线的工作人员，详细了解了教育转化工作的情况。

12. 《天津市十三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审议发言摘要》2002年4月23日。宋平顺代表说，……。
13. 《法制日报》2001年4月26日第一版，天津市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宋平顺撰文“综治要与经济发展同步”。
14. 《今晚报》2004年1月16日报道。
15. 《北方网》2001年9月1日报道。
16. 《长城在线》2004年5月26日记者张新民吴学婵报道。